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POWER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及 恢復買賣

摘要

- 收益減少20.9%至約1,202.7百萬港元，SI業務和IBO業務收益分別為約248.0百萬港元和約954.7百萬港元。
- 毛利減少29.7%至約204.9百萬港元，SI業務和IBO業務毛利分別為約57.0百萬港元和約147.9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收窄13.6%至約201.5百萬港元。
- 本集團年內獲取的新項目正有序推進，將在短期內帶來財務貢獻。與此同時，緬甸合資公司已成功恢復大部分發電容量的運行，有望在可見未來重返盈利。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布如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年度業績，連同2024年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5	1,202,653	1,520,482
銷售成本		<u>(997,764)</u>	<u>(1,229,207)</u>
毛利		204,889	291,27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03,857	153,06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691)	(11,624)
行政開支		(269,817)	(268,460)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3,925)	(24,982)
其他開支，淨額		(20,946)	(19,316)
融資成本		(304,682)	(341,539)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u>59,014</u>	<u>16,129</u>
稅前虧損	6	(199,301)	(205,455)
所得稅開支	7	<u>(1,894)</u>	<u>(27,115)</u>
年內虧損		<u>(201,195)</u>	<u>(232,57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1,457)	(233,080)
非控股權益		<u>262</u>	<u>510</u>
		<u>(201,195)</u>	<u>(232,570)</u>
每股虧損	9		
基本		<u>(3.02)港仙</u>	<u>(3.49)港仙</u>
攤薄		<u>(3.02)港仙</u>	<u>(3.49)港仙</u>

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201,195)	(232,570)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24,795	(68,886)
於終止合併附屬公司時解除之換算變動儲備	—	(638)
年內扣除稅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24,795	(69,52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176,400)</u>	<u>(302,094)</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76,662)	(302,604)
非控股權益	262	510
	<u>(176,400)</u>	<u>(302,094)</u>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9,131	462,628
使用權資產		147,671	227,96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922,991	888,541
原始信用減值應收款項	10	217,373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4,059	47,755
遞延稅項資產		2,516	2,881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963,741</u>	<u>1,629,773</u>
流動資產			
存貨		601,511	659,5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439,063	1,618,694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592,317	839,867
衍生金融工具		—	6,146
可收回稅項		4,605	2,338
限制性現金		12,334	12,315
抵押存款		38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9,183	122,808
持作出售資產	12	<u>3,019,395</u>	<u>3,261,723</u>
		<u>340,449</u>	<u>969,328</u>
流動資產總額		<u>3,359,844</u>	<u>4,231,05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537,235	503,1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88,599	1,136,587
合約負債		57,403	116,734
衍生金融工具		2,624	—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598,148	2,236,637
租賃負債		75,187	73,281
應付稅項		4,338	3,167
修復撥備		3,493	4,273
流動負債總額		<u>3,767,027</u>	<u>4,073,795</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407,183)</u>	<u>157,256</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556,558</u>	<u>1,787,029</u>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9,988	1,090
附息其他借貸	23,591	35,556
租賃負債	79,333	155,073
修復撥備	2,147	2,166
遞延稅項負債	<u>6,483</u>	<u>11,72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1,542</u>	<u>205,613</u>
資產淨額	<u>1,405,016</u>	<u>1,581,41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68,315	668,315
儲備	<u>735,949</u>	<u>912,611</u>
非控股權益	<u>1,404,264</u> 752	1,580,926 490
權益總額	<u>1,405,016</u>	<u>1,581,416</u>

附註：

1. 公司資料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18-22號海濱廣場一座27樓2701-05室。

於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發動機式發電機組設計、集成、銷售及安裝和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包括分佈式發電站設計、投資、建設及營運。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中國技術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中技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監管))。

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修訂本於本集團2025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某一項資料可合理預期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出的決定，則該項資料被視為重要。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持續經營基礎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產生虧損201.2百萬港元及淨經營現金流出222.7百萬港元及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淨額為407.2百萬港元。流動負債包括因本集團於年內未能按原定還款安排償還該等銀行及其他借貸而全數被列為流動負債之銀行及其他借貸1,478.1百萬港元及相關利息。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69.2百萬港元。報告期末後及到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批准日為止，本集團未就未能償還逾期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及未能遵守若干貸款契諾獲得相關銀行任何書面豁免確認。

此外，本公司債務人中國中車香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呈請人」）於2025年11月28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出分別針對本公司及偉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偉能集團控股」，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清盤呈請（「該等呈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呈請人分別與偉能集團控股及VPow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VPT」）（為免生疑問，該公司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之若干融資租賃協議、偉能集團控股和VPT提供的還款承諾以及本公司向呈請人就其附屬公司負債提供之擔保項下涉及之聲稱未付款項。

以上情況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問。鑑於該等情況，本公司已實施多項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及財政狀況及反對該等呈請，其中包括：

- (i) 與相關貸款銀行密切合作，落實於2025年11月14日訂立的重組主協議項下商定的各項安排，詳情請見本公司當日發佈的公告；
- (ii) 就反對該等呈請索取法律意見並採取行動，以防止法院對本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作出任何清盤令，同時在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支持下，尋求與呈請人達成和解協議；
- (iii) 聘請財務及法律顧問協助本集團就債務制定及落實整體重組方案；
- (iv) 獲得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的持續支持，該附屬公司已提供並將繼續提供財務支持，以確保本集團自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批准日起12個月內持續經營；
- (v) 繼續向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出售發電設備，所得現金擬用於償還貸款及營運；及

(vi) 及時啟動新項目以增加營業現金流入。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該等計劃及措施成功實施的可能性，並審閱由管理層編製涵蓋從2025年12月31日起計不少於12個月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經評估，彼等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從2025年12月31日起計未來12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為適當。

儘管如上所述，本集團管理層是否能夠成功地(a)防止任何針對本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的清盤令被作出，並與呈請人尋求共識協議，以及(b)為其離岸銀行及其他借款制定和落實整體重組方案，或落實重組主協議項下商定的安排，依然存在重大不確性。如果本集團未能實施上述計劃和措施，可能無法按持續經營基礎營運，在這種情況下可能需要對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進行調整，包括但不限於在適當情況下調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可變現價值列賬、根據合約條款將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或確認任何可能變得負有義務的合約承諾所產生的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各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系統集成(「SI」)業務分部設計、集成、銷售及安裝發動機式發電機組；及
- (b) 投資、建設及營運(「IBO」)業務分部設計、投資、建設及營運分佈式發電站，並且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以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計量)評估。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採用與本集團的稅前溢利／虧損一致的方式計量，惟銀行利息收入、公司間交易、若干應佔合營公司業績、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和總部及企業開支不包含於該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若干應佔合營公司業績、衍生金融工具、可收回稅項、限制性現金、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對第三方銷售的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248,012	954,641	1,202,653
分部間銷售	<u>105,339</u>	<u>—</u>	<u>105,339</u>
分部收益總額	353,351	954,641	1,307,992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u>(105,339)</u>
收益			<u><u>1,202,653</u></u>
分部業績	(4,718)	116,520	111,802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7,206)
銀行利息收入			7,239
企業及不分配開支，淨額			(25,926)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u>(285,210)</u>
稅前虧損			<u><u>(199,301)</u></u>
分部資產	2,474,507	1,695,711	4,170,218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資產			<u>1,153,367</u>
資產總額			<u><u>5,323,585</u></u>
分部負債	1,320,350	572,039	1,892,389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負債			<u>2,026,180</u>
負債總額			<u><u>3,918,569</u></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602,924	917,558	1,520,482
分部間銷售	<u>25,624</u>	<u>—</u>	<u>25,624</u>
分部收益總額	628,548	917,558	1,546,106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u>(25,624)</u>
收益			<u><u>1,520,482</u></u>
分部業績	(307)	178,956	178,649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1,784)
銀行利息收入			677
企業及不分配開支，淨額			(44,405)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u>(338,592)</u>
稅前虧損			<u><u>(205,455)</u></u>
分部資產	2,105,110	2,869,458	4,974,568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資產			<u>886,256</u>
資產總額			<u><u>5,860,824</u></u>
分部負債	997,456	599,932	1,597,388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負債			<u>2,682,020</u>
負債總額			<u><u>4,279,408</u></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內地	117,786	408,117
其他亞洲國家	297,748	239,533
拉丁美洲	775,870	736,665
其他國家	11,249	136,167
	<u>1,202,653</u>	<u>1,520,482</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內地	791,948	986,959
其他亞洲國家	333,557	92,287
拉丁美洲	519,400	443,016
其他國家	44,888	56,875
	<u>1,689,793</u>	<u>1,579,137</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劃分，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的外界客戶之收益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A [#]	775,870	736,665
客戶B [^]	不適用*	200,107

[#] 入賬於IBO分部

[^] 入賬於SI分部

* 相應客戶並未對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貢獻超過10%。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248,012</u>	<u>954,641</u>	<u>1,202,653</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602,924</u>	<u>917,558</u>	<u>1,520,482</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7,239	677
政府補貼*	125	229
名義利息收入	3,823	5,328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820	10,4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164,454	94,63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	13,250
發電站擬定使用前所得款項	6,092	22,202
其他	<u>13,304</u>	<u>6,336</u>
	<u>203,857</u>	<u>153,062</u>

* 附屬公司具有中國內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及其獲取的各種相關政府補貼。該等補貼概無未達成條件亦無或然事項。

6. 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稅前虧損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137	139,0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79,780	12,37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656	(13,250)
外幣匯兌差額，淨額 [#]	9,072	4,8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	1,010
撥回於年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8,820)	(10,40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44,320	23,15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	613
合約資產(撥回減值)／減值，淨額	(395)	1,2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	(164,454)	(94,635)
終止合併附屬公司之虧損 [#]	—	9,71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額 [#]	5,273	4,219
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額*	<u>(4,422)</u>	<u>(6,709)</u>

* 年內銷售成本包括折舊開支50,691,000港元(2024年：106,582,000港元)、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71,523,000港元(2024年：2,794,000港元)及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額1,629,000港元(2024年：5,378,000港元)。

[#] 計入合併損益表「其他開支，淨額」。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164,454,000港元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6,000港元計入其他開支。

7.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作出撥備。由於本集團於這兩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須繳納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87)
即期稅項—其他地方		
年內計提	6,556	7,45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85
	<u>6,556</u>	<u>7,856</u>
遞延稅項	<u>(4,662)</u>	<u>19,259</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u>1,894</u></u>	<u><u>27,115</u></u>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2024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201,457,000港元(2024年：233,08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份加權平均數6,669,484,000股(2024年：6,669,484,000股)(經調整，不包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股份)計算。

由於本公司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並未作出調整。

10. 原始信用減值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62,616	2,899,320
原始信用減值應收款項	278,633	—
應收票據	775	468
減值	<u>(685,588)</u>	<u>(1,281,094)</u>
賬面淨額	1,656,436	1,618,694
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即期部分	<u>(1,439,063)</u>	<u>(1,618,694)</u>
非即期部分	<u>217,373</u>	<u>—</u>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基於信貸，惟新客戶通常須預先墊款除外。信貸期介乎30日至360日不等。本集團有意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審核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安排。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90日內	204,547	136,693
91至180日	8,339	6,387
181至360日	2,917	11,322
360日以上	<u>1,440,633</u>	<u>1,464,292</u>
	<u>1,656,436</u>	<u>1,618,694</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90日內	50,147	50,504
91至180日	5,527	1,792
181至360日	32,469	112,548
360日以上	<u>449,092</u>	<u>338,272</u>
	<u>537,235</u>	<u>503,116</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於30至360日內清償。

12. 持作出售資產

- (a) 於2024年9月4日，中技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中技資本」)(中技公司擁有95%權益的附屬公司)及中技公司(統稱「買方」)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賣方」)訂立設備購買協議。據此，各賣方同意向買方出售，及中技資本同意向賣方以代價人民幣610,488,119元(等值約671,537,000港元)購買若干可移動發電機組以及有關配套設備及配件(「第一批設備」)；中技公司同意向賣方以代價人民幣660,811,889元(等值約726,893,000港元)購買若干可移動發電機組以及有關配套設備及配件(「第二批設備」)及以代價人民幣341,668,962元(等值約375,836,000港元)購買若干可移動發電機組以及有關配套設備及配件(「第三批設備」)。經計及標的資產即時可供出售及因適當級別的管理層已承諾出售該等資產的計劃以致出售的可能性極高，本公司董事認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所載持作出售標準。賬面值565,554,000港元的第一批設備已於2024年12月31日完成交易及其已結清資金代價人民幣610,488,119元(等值約659,510,000港元)已於2025年1月2日到賬。於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賬面值553,866,000港元及75,013,000港元的第二批設備及第三批設備已完成出售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660,812,000元(等值約713,809,000港元)及人民幣85,605,000元(等值約92,616,000)已於年內到賬。於2025年12月31日，餘下價值248,939,000港元的第三批設備未售而繼續列為持作出售資產。
- (b) 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中技公司有一項轉回若干發電機組以及有關配套設備及配件之安排。本公司董事認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所載持作出售標準。此決定基於該資產即時可供出售及管理層已承諾該安排以致該安排的可能性極高。據此，「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價值90,240,000港元及「存貨」中價值1,270,000港元，總值91,510,000港元的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總值91,510,000港元的資產未售而繼續列為持作出售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2025年，全球能源市場在需求持續擴張與結構性挑戰深化並存的背景下，步入調整與轉型的關鍵階段。根據國際能源署報告，全球電力需求增速明顯高於過去十年平均水平，能源作為經濟基礎與支撐的作用進一步增強。目前，清潔能源已成為電力增長的主要來源，貢獻了電力需求增量的90%以上。隨著清潔能源投資規模持續擴張，全球電力體系正向多元、低碳加速演進，為能源市場創造了前所未有的增長空間。

然而，能源轉型進程仍面臨諸多嚴峻挑戰。一方面，電網基礎設施建設與靈活調節資源的佈局速度，尚未能匹配可再生能源的快速發展節奏，導致並網消納瓶頸問題突顯，棄風棄光現象日益增多。在可再生能源滲透率較高的部分區域，電力批發市場已出現負電價現象，反映出當前電力系統在靈活調節能力、市場調節機制等方面存在短板。另一方面，能源安全已上升至國家經濟與戰略安全的核心高度。地緣政治緊張持續影響傳統燃料供應，而極端天氣及物理破壞對關鍵能源基礎設施構成的威脅也不斷加劇。國際能源署數據顯示，近年來全球每年受運行中斷影響的能源用戶超過2億，其中約85%的事故涉及輸配電網受損。

在此背景下，靈活、可靠的分佈式發電方案正成為全球電力系統規劃的重要方向。無論是在電網基礎相對薄弱但可再生能源豐富的中亞、東南亞及南美等地區，還是在數據中心及人工智能算力集群等新興負荷高度集中的區域，分佈式發電站的應用價值日益突顯。分佈式發電憑藉快速響應、運行穩定與部署靈活的優勢，能有效平衡可再生能源的間歇性波動，為電網提供調峰與備用支撐，顯著增強電力系統的整體韌性。

業務回顧

2025年，本集團把握全球能源格局變革機遇，審慎推進海外業務佈局，持續調整資產結構與區域配置，在多個戰略市場取得一定成效。本集團整體營運態勢保持穩定，在應對外部挑戰中不斷強化經營韌性，為實現可持續發展積蓄內生動能。

SI 業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SI業務收益約248.0百萬港元，較去年收益約602.9百萬港元下跌58.9%。

收益下滑主要源於地緣環境導致市場准入受限及履約風險上升，加上國際品牌供應商交付週期普遍拉長，本集團業務訂單的轉化節奏較去年有所放緩。基於對資金周轉效率與項目確定性的審慎考量，本集團主動收緊前期投入大、結算週期長的項目參與。此舉措在短期內影響了業務規模和收益，但通過優化客戶組合與資源配置，相信本集團將逐漸改善整體業務韌性及發展質量。

在收益調整的同時，本集團於完善業務結構層面取得實質性進展。本集團在扎根亞太核心市場的基礎上，將業務延伸至中亞、東南亞及澳洲等新興增長點。客戶組合進一步聚焦於電力燃氣供應、能源開發及數據中心等高潛力行業。通過對優質客戶的精準篩選與資源投放，本集團在複雜的市場環境中提升了項目成功率和資源使用效益，為後續SI業務增長創造了更為穩健的條件。

IBO 業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IBO業務收益約954.6百萬港元，較2024年約917.6百萬港元同比增長4.0%。該財務表現主要得益於巴西及印尼市場的業務深化與增長。整體毛利及毛利率分別調整至147.9百萬港元及15.5%，相關指標的波動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5年內結束較高盈利能力的緬甸項目，以及多項新拓展海外項目處於建設投入期或剛開始營運，其收益尚未開始體現。儘管盈利表現受階段性因素影響，但本集團在各關鍵市場的佈局已取得進展，為長遠的價值轉化積累必要條件。

在中亞市場，本集團把握其作為「一帶一路」沿綫重要地區的戰略機遇，依托控股股東深厚的國際資源、豐富的項目經驗和穩固的協作關係網絡，實現業務的階段性突破。位於烏茲別克的100兆瓦燃氣熱電聯供項目自2025年9月起成功向電網實現送電。此外，本集團在哈薩克斯坦油田發電領域取得先行進展，年內獲得一個22兆瓦氣處理發電項目。該項目已進

入建設階段，預計於2026年中建成後開始營運。該項目將為哈薩克斯坦天然氣快速發電的應用起到示範作用，並為本集團後續深耕中亞油田發電市場積累重要經驗。

於巴西，本集團現有發電項目運行平穩，財務狀況健康良好。本集團積極響應巴西能源轉型政策導向，將可再生能源供應能力納入在當地的長期業務規劃。本集團正分階段實施與現有電站運行環境相配的混能升級方案，繼去年首個光儲柴混能改造項目成功完成後，多能互補的應用正在有序推進中，成為優化當地能源結構的有益實踐。

於印尼，本集團在營電站均保持穩定發電。其中，巴淡島內三座合同容量合計150兆瓦的發電站表現尤為突出，成為驅動區域財務表現上行的關鍵力量。本集團不斷優化新舊產能的協同配置，並根據孤島離網及工業自備電力市場需求動態調整電站運行策略，有效提升業務的經營效益與整體質量。同時，為進一步盤活資產、激發收益增長，本集團預期將於當地持續探索更多具潛力的燃氣項目。

重大投資

(i) 中技偉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技偉能」)

自2021年12月起，中技偉能受制於緬甸嚴峻的經營環境，陸續停運旗下項目。為妥善解決項目擱置問題並緩解當地缺電困局，中技偉能在股東的協助下，一直與相關方積極協商，尋求切實有效的解決方案。經過各方長時間的努力，中技偉能成功在2025年底重啟500兆瓦的天然氣發電容量。

中技偉能的營運重啟標誌著其已成功脫離長期停運的困境，並正在重塑盈利能力。由於中技偉能早年錄得重大虧損，導致本集團相關投資的賬面價值歸零，而上述成果亦尚未對本集團2025年的財務表現帶來正面貢獻。如中技偉能重回健康發展軌道，營運及財務表現開始改善，即本集團有望調整有關投資價值。

(ii) *Tamar VPower Energy Fund I, L.P.* (「基金」)

本集團自2018年起與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攜手成立基金，於「一帶一路」沿綫國家的能源領域開拓商機。基金的投資組合包括一家中東公司和兩家中國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入基金的總投資成本約為820.1百萬港元，該投資的賬面值約719.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3.5%。

2025年底，基金就出售其持有的中東地區在營被投資公司之部份股權及後續合資安排與戰略投資者達成交易架構。基金將繼續落實其投資之退出計劃。

前景

隨著國際地緣政治局勢動蕩加劇，烏克蘭、中東等資源豐富地區的衝突不斷衝擊全球能源供應鏈的穩定性，促使各國加速向可再生能源轉型，以應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在此背景下，清潔低碳能源產業體系的穩定發展，疊加人工智能與數據中心爆發式增長的用電需求，正從供需兩端重塑全球能源格局，為行業帶來深刻的挑戰與機遇。

順應全球能源演進的浪潮，本集團在IBO業務上將採取更具針對性的發展策略，依據不同市場特點因地制宜推進業務佈局。在中亞地區，本集團將評估複製現有業務模式的可能性，探索油田伴生氣發電領域並開發數據中心及城市熱電聯供項目，適時擴大發電容量。於巴西，本集團將保持資產健康穩定營運，並結合電站運行條件深化混能升級路徑，提升營運效率。隨著本集團繼續延伸印尼業務足跡，本集團將強化在營電站的統一管理與運維制度，並在開發內燃機業務基礎上，同時物色其他類型的能源賽道，持續跟蹤符合當地減碳需求的項目機會。

本集團正視SI業務過去一年因資本重組及庫存不足所導致的業務限制，將透過落實專項資金投入與優化採購預付流程，重建本集團作為系統集成商的市場信譽並加強議價能力。此外，本集團將與全球領先機組供應商重建更緊密的長期戰略合作關係，鎖定核心設備產能，確保業務規劃時程與交付週期精準匹配。因應國際地緣政治風險及歐洲等特定市場的准入壁壘，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審慎的風控策略。雖然短期內業務落地節奏受限，但透過預先採購與庫存儲備，將保障未來重大項目的高質量交付。

儘管外部經營環境複雜多變，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提供穩定、可靠且具成本效益的電力供應。本集團將充分發揮與控股股東的資源協同優勢，積極推動優質項目的開發與落地，同時致力改善資本結構並增強財務韌性，將各項資源投入有效轉化為內生增長動能，重新為廣大持份者創造可持續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向客戶提供發電機組及發電系統的SI業務；及(ii)基於向承購商提供的實際電量(包含本集團為承購商支出的燃料成本)及可向承購商提供的合約容量的IBO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SI	248,012	602,924
IBO	<u>954,641</u>	<u>917,558</u>
總計	<u><u>1,202,653</u></u>	<u><u>1,520,482</u></u>

於2025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202.7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約1,520.5百萬港元減少20.9%。收益減少的原因請參閱標題為「業務回顧」一段。

按地域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SI業務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實際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其他亞洲國家 ⁽¹⁾	133,579	11.1	78,709	5.2
香港及中國內地	103,184	8.6	389,619	25.6
其他國家	11,249	0.9	134,596	8.9
總計	<u>248,012</u>	<u>20.6</u>	<u>602,924</u>	<u>39.7</u>

附註：

(1) 其他亞洲國家主要包括印尼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IBO業務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實際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巴西 ⁽¹⁾	775,870	64.5	736,665	48.4
印尼	140,504	11.7	90,963	6.0
緬甸	23,665	2.0	69,861	4.6
中國內地	14,602	1.2	18,498	1.2
英國	—	—	1,571	0.1
總計	<u>954,641</u>	<u>79.4</u>	<u>917,558</u>	<u>60.3</u>

附註：

(1) 收益包括為承購商支出的燃料成本金額。

銷售成本

我們的SI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成本、員工成本及折舊。我們使用發動機、散熱器、發電機、其他零件和配套設備製造發電機組及發電系統。

我們的IBO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折舊及營運開支。我們聘請承包商負責勞務外判。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997.8百萬港元及1,229.2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毛利率	2024年	毛利率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SI	56,975	23.0	95,136	15.8
IBO	<u>147,914</u>	<u>15.5</u>	<u>196,139</u>	<u>21.4</u>
總計	<u><u>204,889</u></u>	<u><u>17.0</u></u>	<u><u>291,275</u></u>	<u><u>19.2</u></u>

本集團的毛利約為204.9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約291.3百萬港元減少86.4百萬港元。本年度毛利率由2024年的19.2%降至17.0%，主要是由於擁有較高毛利率的IBO項目收入減少所致，儘管SI業務毛利率有所改善。

稅前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為199.3百萬港元，上一年度同比為虧損205.5百萬港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於2025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約為203.9百萬港元，上一年度同比為約153.1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及差旅開支、保險開支、員工成本及其他。於2025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4年約11.6百萬港元增加138.8%至27.7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服務費用、員工成本、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保險開支及辦公室與其他開支。辦公室與其他開支包括銀行開支、廣告、展覽及推廣相關的開支及總部開支。

於2025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269.8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約268.5百萬港元輕微增加0.5%。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減值損失。

於2025年，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約為43.9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約25.0百萬港元增加75.6%。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外匯兌換虧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及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於2025年，其他開支淨額約為20.9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約19.3百萬港元增加8.3%。增加主要是由於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信用證、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其他應付款項名義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其他借貸。於2025年，融資成本約為304.7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約341.5百萬港元減少10.8%。減少主要是由於附息銀行借貸總額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中國、香港和巴西附屬公司的可收回／應付所得稅。於2025年，所得稅開支約為1.9百萬港元，上一年度同比約為27.1百萬港元。

由於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均錄得稅前虧損，因此實際稅率於該等年度並不適用。

擁有人應佔虧損及每股虧損

於2025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01.5百萬港元，上一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同比為約233.1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3.02港仙，而上一年度每股基本虧損同比為3.49港仙。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約為3,359.8百萬港元（2024年：4,231.1百萬港元）。就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資源而言，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69.2百萬港元（2024年：122.8百萬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1,621.7百萬港元（2024年：2,272.2百萬港元），較2024年12月31日減少約28.6%。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計值分別為：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美元	1,369,183	1,987,961
巴西雷亞爾	95,574	92,663
港元	84,457	122,270
人民幣	48,065	47,765
歐元	24,460	21,534
	<u>1,621,739</u>	<u>2,272,193</u>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0.9（2024年：1.0）。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73.6%（2024年：73.0%）。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約為88.2%（2024年：135.1%）。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額約為71.6百萬港元(2024年：146.5百萬港元)的若干存貨、賬面淨額約為115.1百萬港元(2024年：107.7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0.4百萬港元的抵押存款(2024年：無)及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已用於為本集團的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擔保，及本集團之Genrent del Peru S.A.C.股本權益被用於擔保其優先票據。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付款主要以美元、歐元、巴西雷亞爾、印尼盾、人民幣、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拉姆及英鎊計值。有關差額會導致我們於該年內面對匯率波動的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以各自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對沖政策管理匯率波動的風險及成本。本集團將嚴格遵循對沖政策並不時監管其整體外匯風險，盡量降低相關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1月，中國中車香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呈請人」)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法院」)提出分別針對本公司及偉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偉能集團控股」)(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清盤呈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若干由呈請人分別與偉能集團控股及VPow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VPT」，該公司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之融資租賃協議以及本公司向呈請人作出之擔保所涉及聲稱未付的債務。

公司正在尋求法律建議，以確定有關請願書的下一步行動和可能採取的措施。管理層已妥善考慮在協商和執行還款承諾及擔保前後與請願人之間的記錄和溝通，以及圍繞該事項的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根據公司所尋求的法律意見，公司董事認為還款承諾及擔保的法律基礎及其可執行性已受到根本性影響。公司董事認為，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不會產生重大損失，因此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將其列示為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約為201.1百萬港元(2024年：76.2百萬港元)，其中200.9百萬港元(2024年：75.9百萬港元)與IBO項目有關。此外，年內，本集團於年內概無就IBO項目的使用權資產作進一步投資(2024年：208.9百萬港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實施庫務政策，旨在更有效地控制其庫務管理及財務資源。該庫務政策要求本集團維持足夠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充分的可動用銀行融資，以撥付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應付資金需要。本集團定期檢討及評估庫務政策，以確保其充足及有效程度。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2024年9月4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中技公司及中技資本訂立設備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分三批向中國技術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中技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技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中技資本」)出售若干可移動發電機組以及其配套設備及配件(「設備」)，總代價相當於人民幣約1,613百萬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設備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及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9月4日及2025年5月15日的公告。

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出售第一批設備和第二批設備(代價為人民幣約610.5百萬元及人民幣約660.8百萬元)。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最後一批部分設備的出售額為人民幣約85.6百萬元。

僱員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473名僱員(2024年：380名)。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行業慣例支付薪酬；及發放花紅予重要僱員以示激勵。於2025年，本集團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如入職培訓、在職培訓、產品培訓及工地安全培訓)，以提升僱員的知識及技能。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4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自報告期末後及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已定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8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有任何未有遵守《標準守則》內列載有關進行證券交易所須標準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境外債務重組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4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若干貸款銀行(「**貸款人**」)簽訂了重組主協議(「**重組主協議**」)，以尋求就本集團本金餘額總額約2,077百萬港元的境外債務進行重組。

於2026年4月2日，本公司與貸款人簽訂了延期及修訂契約，以將重組主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延至2026年5月14日。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11月14日、2026年2月15日及2026年4月2日的公告。

針對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的清盤呈請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1日的公告所披露，呈請人於2025年11月28日法院分別針對本公司及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偉能集團控股提出清盤呈請(各自為「呈請」，統稱「該等呈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呈請人分別與偉能集團控股及VPT(該公司並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各自訂立之若干融資租賃協議，偉能集團控股和VPT提供的還款承諾以及本公司向呈請人就其附屬公司負債提供之擔保項下涉及之聲稱未付款項。

於2026年1月21日，經本公司及偉能集團控股(作為一方)與呈請人(作為另一方)共同申請，原定於2026年2月11日舉行的呈請首次聆訊押後至2026年5月13日。

於2026年2月11日，本公司接獲高等法院通知，其已就針對本公司的呈請授出認可令，據此，儘管針對本公司的呈請已被提出，倘本公司最終被頒令清盤，則自2025年11月28日起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的所有轉讓均不會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182條被視為無效。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12月1日、2025年12月17日、2026年1月27日及2026年2月15日的公告。

審閱賬目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及財務匯報等事宜，以及載於本公告之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年度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上述之初步公布所載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呈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董事會於2026年4月24日批准的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意見或鑒證結論。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摘錄)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摘錄核數師報告中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段落

我們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所示，當中載列貴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201.2百萬港元及淨經營現金流出212.2百萬港元及於當日貴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407.2百萬港元。貴集團於年內及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為止，未能按原定安排償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此外，呈請人於2025年11月28日向高等法院提出分別針對貴公司及貴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呈請，內容如附註3.1內所述，有關涉及呈請人分別與該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若干文件之聲稱未付債項。該事項或情況連同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內所述之其他因素，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問。我們之意見並無就此事項進行修改。

上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於本公告附註3內披露。

刊登2025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power.com「投資者關係」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預期2025年年報將於2026年4月底前登載於上述網站。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6年4月1日上午9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發佈載於本公告之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全年業績。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2026年4月27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已定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舉行。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適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如需要)。

承董事會命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瞻

香港，2026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瞻先生、林而聰先生、劉瑞坤先生、靳建堂先生及王嘉昌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國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懷宇先生、王征博士及林暎博士。